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報章報導之澄清、 可能出售本集團在台灣的業務討論情況之更新 及 暫停買賣

報章報導之澄清

壹傳媒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若干報章最近報導稱本公司的三名高級管理人員已辭職，並於2021年8月底起生效。本公司澄清並確認以下事項：

- (a) 該等報章中指明的三名人士（「該等顧問」）為本公司顧問而非高級管理人員；及
- (b) 該等顧問已就辭任顧問職務通知本公司，其最後服務日期為2021年8月31日。

董事會亦注意到近期若干報章報導本集團的台灣分公司餘下三名非執行董事反對可能出售本集團台灣的業務，導致可能出售失敗。本公司確認本集團的台灣分公司並無非執行董事職位。董事會亦澄清並確認，其尚未就是否繼續出售本集團的台灣業務作出任何決定，並藉此機會提供以下事項的最新情況。

可能出售本集團在台灣的業務討論情況之更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6月29日及2021年7月22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與一名潛在買方就可能出售本集團的台灣業務作出討論。

根據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收到一名潛在買方（「潛在買方」）就可能出售Amazing Sino International Limited（「Amazing Sino」）（於台灣經營提供新聞及娛樂內容的媒體業務）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意向書項下之建議。Amazing Sino及其附屬公司出版台灣蘋果

日報 網上版。本公司確認，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訂立正式交易協議。本公司正在評估潛在買方所建議之購買價及其他條款和條件。本公司與潛在買方並無就訂立任何正式交易協議或有關交易會否進行而協定任何時間表。為充分披露，除潛在買方外，本公司亦已收到其他潛在買方的表示對可能出售本集團的台灣業務感興趣，並正與彼等進行討論，惟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簽訂正式交易協議。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22日的公告所披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24條，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要求本公司提供本公司是否仍然保持足夠水平的營運及資產的詳細評估，以保證其持續上市地位。本公司尚未就此作出提呈，倘本公司未能滿足上市規則第13.24條的要求，其上市地位可能受到影響。

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1年6月1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短暫停止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葉一堅

香港，2021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非執行董事：
葉一堅先生（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Louis Gordon Crovitz先生
Mark Lambert Clifford博士
林中仁先生